

臺中市急難救助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人姓名		簽章欄		身分證字號		出生年月日		年 月 日	
戶籍地址		區 里 路(街) 段 巷 弄 號 樓				聯絡電話		(日) (夜)	
聯絡地址						行動電話			
個案來源		☐ 主動申請 ☐ 訪查 () 通報： ☐ 傳媒 ☐ 內政部 ☐ 市府 ☐ 其他 ()							
家庭成員概述	稱謂	姓名	年齡	性別	健康狀況	職業	每月收入	保險類別	備註
	申請人								
家庭境況概述	提供相關協助事項				☐ 低收入戶第____款，每月生活費共____元。 ☐ ____倍中低收入戶老人生活津貼，每月共____元。 ☐ 中低收入身心障礙生活補助費，每月____元。 ☐ 特殊境遇婦女____元。 ☐ 失依兒童、少年生活扶助____元。 ☐ 托育津貼每月____元。 ☐ 中低收入醫療、看護費用補助____元。 ☐ 中低收入老人重病住院看護費用補助____元。 ☐ 災害救助之____救助金____元。 ☐ 轉報市政府予以專案急難救助____元。 ☐ 轉報市政府，陳送內政部急難救助____。 ☐ 轉介民間團體核發急難救助金____元。 ☐ 已核發____急難救助金____元。 ☐ 其他：____。				
					☐ 負家庭主要生計責任，因故無法工作，致生活陷困。 ☐ 戶內人口遭受意外傷病，致生活陷困。 ☐ 戶內人口死亡，無力殮葬。 ☐ 財產未能及時運用，致生活陷困。 ☐ 其他重大變故，致生活陷困。 請擇一辦理				
查報人	里長		里幹事		擬辦意見	☐ 符合臺中市急難救助作業辦法第三條第 款與第五條第一項、第三項規定，核定救助金新台幣____元整。 ☐ 依臺中市急難救助作業辦法第四條第一項規定，以特殊困境報市府核定急難救助金新台幣____元整。 ☐ 前次於____年____月____日申辦救助並核予救助金新台幣____元整，同一事由重複申請。 ☐ 不符急難救助事由規定。 ☐ 逾申請期限 ☐ 家庭收入足以維持基本生計，無生活陷困。 ☐ 未依期限補齊相關證明文件 ☐ 其它：____。			
						☐ 死亡、失蹤、入營、入獄、羈押、拘禁證明書文件 ☐ 非自願性失業相關證明文件 ☐ 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影本 ☐ 醫療診斷證明書 ☐ 其他相關證明文件： 上列證件均應為最近三個月內所開具，如為影本需蓋章切結			
以上所擬，當否？僅敘稿並陳鈞長核示。		承辦人		課長		主任祕書		區長	
								核定欄	